# 2019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智利国家科学与技术研究委员会(CONICYT)合作研究项目指南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NSFC）与智利国家科学与技术研究委员会（CONICYT）双边合作协议， 2019年双方将共同资助中智水资源管理和化学可再生能源合作研究项目，以促进两国科学家之间的合作与交流。

**一、项目说明**

　　（一）资助领域：

　　1. 水资源管理（Water Resources Management）【申请代码：E0901、E0902、E0903】

　　2. 化学可再生能源（Chemistry of Renewable Energy）【申请代码：B05】

　　**中方申请人须选择以上列出的申请代码填写中文申请书；未按要求填写指定申请代码的申请将不予受理。**

　　（二）资助项目数：不超过8项。

　　（三）资助强度：NSFC和CONICYT分别负责资助本国科学家的研究经费及开展双边交流所需的出访国际旅费和国外生活费。NSFC资助强度为直接费用每项不超过300万元人民币；CONICYT资助强度为直接费用每项不超过2亿智利比索（约合30万美元）。

　　（四）项目执行期：4年（2020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申请资格**

　　（一）中方申请人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应作为项目负责人正在承担或承担过3年期及以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二）合作双方有良好的合作基础，项目申请应体现强强合作和优势互补。

　　（三）智利合作者应符合CONICYT对本国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向CONICYT提交申请。单方申请视为无效。

　　（四）关于申请资格的详细说明及其他有关要求，请见《2019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

**三、限项规定**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包括组织间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以下简称组织间合作研究项目）和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中智（NSFC-CONICYT）合作研究项目”属于组织间合作研究项目，申请人申请时须遵循以下限项规定：

　　（一）申请人同年只能申请1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

　　（二）正在承担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的负责人，不得作为申请人申请本项目。

　　（三）作为申请人申请本项目，计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人员申请和承担项目总数限3项的范围。

　　（四）《2019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中关于申请数量的其他限制。

**四、申报说明**

　　（一）在线填报路径

　　中方申请人须登录ISIS科学基金网络系统（http://isisn.nsfc.gov.cn/egrantweb/），在线填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申请书》（以下简称“中文申请书”）。具体步骤是：

　　1. 选择“项目负责人”用户组登录系统，进入后点击“在线申请”进入申请界面；

　　2. 点击“新增项目申请”按钮进入项目类别选择界面；

　　3. 点击“国际（地区）合作与交流项目”左侧+号或者右侧“展开”按钮，展开下拉菜单；

　　4. 点击“**组织间合作研究（组织间合作协议项目）**”右侧的“填写申请”，进入选择“合作协议”界面，在下拉菜单中选择“**NSFC-CONICYT（中智）**”，然后按系统要求输入依托基金项目的批准号，通过资格认证后即进入具体申请书填写界面。

**注意：**申请书填写完成后，点击“提交”按钮确认提交成功后，再打印纸质申请书。中文申请书的内容应与英文申请材料内容一致。同时，中文申请书填写的本合作项目英文名称及双方项目负责人姓名必须与智方合作者提交的申请材料中的英文项目名称及项目负责人姓名完全一致。

　　（二）在线提交附件材料

　　除在线填写提交中文申请书外，中方申请人还须在ISIS系统提交下列附件材料：

　　1. 智方合作者向CONICYT提交的英文申请书全文副本（英文申请书模板请见附件1）；

　　2. 双方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合作意向书（合作意向书参考范本请见附件2）。

　　**无上述两项附件材料的申请将不予受理。**

　　（三）申请材料受理方式

　　1. 电子版申请材料：以上全部材料在线填写和上传确认无误，点击提交完毕后，须由依托单位科研处在截止日期前登录ISIS系统审核确认后方能成功提交。

　　2. 纸质版申请材料：电子版申请书及附件材料在线成功提交后，打印系统生成的带有科学部受理号的PDF格式中文申请书，签字并经依托单位盖章确认后，连同本项目指南要求的附件材料，寄送一式一份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项目材料接收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83号101房间，邮编：100085，电话：010-62328591）。

**申请材料的纸质版和电子版须完全一致。若出现申请材料电子版和纸质版不一致，或申请材料不完整，签字盖章手续不完备等不符合要求的情形，将不予受理。**

　　（四）申请截止时间

　　1. 中方申请人在线提交申请书并由依托单位确认提交的截止时间为北京时间2019年6月14日16:00,纸质申请材料以2019年6月14日邮戳为准。纸质申请材料集中接收时间为2019年6月10日至2019年6月14日，公共节假日期间不予接收。

　　2. 智方项目申请截止时间为当地时间2019年6月13日，项目指南请参见：https://www.conicyt.cl/pci/category/lineas-del-programa/investigacion-conjunta/。

**五、项目联系人**

　　（一）中方联系人：陈婧  刘秀萍

　　电话：010-62326877，010-62325377

　　电邮：chenjing@nsfc.gov.cn

　　中方申请人在线填写申请书过程中如遇技术问题，可联系我委ISIS系统技术支持。

　　电话：010-62317474

　　（二）智方联系人：Sharapiya Kakimova

　　电话：+ 56 2 2435 4342

　　电邮：skakimova@conicyt.cl

　　[附件1：英文申请书模板](http://www.nsfc.gov.cn/Portals/0/fj/fj20190419_03.docx)

　　[附件2：合作意向书参考范本](http://www.nsfc.gov.cn/Portals/0/fj/fj20190419_04.docx)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国际合作局

2019年4月18日